

2024 年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河北京韬信息咨询服务

委托单位：高阳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评价项目：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

报告日期：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要.....	1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5
一、基本概况.....	5
（一）项目概况.....	5
（二）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9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决策.....	15
（二）过程.....	17
（三）产出.....	21
（四）效益.....	22
五、存在问题.....	23
六、有关建议.....	23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24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6
附件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30

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高阳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的委托，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5 日对高阳县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执法局”）承担的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与绩效评价有关项目资料由项目承担单位提供，并对项目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对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提出评价意见。

我们的绩效评价工作是依据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在评价工作中，我们结合被评价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资料查看、现场踏勘等评价手段。绩效评价工作现已完成，评价情况如下：

第一部分 摘要

1.项目背景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实现环境卫生“管理科学化、服务社会化运作市场化”的工作任务，高阳县适时采取市场化方式、引进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项目，积极探索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公开招标，将城区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交由专业团队运转，推进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提高高阳县环卫市场的保洁工作效率。以此为背景，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出了本项目的实施和资金的申请。

2.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作业范围包括县城建成区范围内的主次干道、小街小巷、城中村绿化带、市政游园、广场、河堤、公厕。承包期三年，承包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洒水保湿、便道冲洗；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垃圾容器管养保洁；公厕保洁管理；绿化带保洁、辖区河堤保洁等。

3.项目实施情况

2019年9月30日，根据公开招标及中标通知书，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高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合同》，服务期限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服务金额12639168.36元，平均每月基础承包费1053264.03元。

2022年7月15日，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河北

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造价咨询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合同价格为 65000.00 元。

2022 年 10 月 1 日高阳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延期协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根据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中标结果公告，中标单位为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 38923518.93 元，服务期限 3 年；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 44426278.29 元，服务期限 3 年。2023 年 3 月 31 日，执法局与上述两家中标单位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与中标金额一致。

根据项目日常验收资料与现场检查，该项目实施期间，有效改善了城区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显著。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调整预算数 13997756.36 元，预算执行金额 13997756.36 元。项目共计支出 13997756.36 元，其中：支付给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10 月服务费用 6580683.01 元，支付给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8 月服务费用共计 4911723.29 元，支付给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5 月服务费用共计 2440350.06 元，支付给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费 65000.00 元。

5.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绩效评价得分 94.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从资金支持方向看，该项目是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改善高阳县城城区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符合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的支持范围。

从项目产出看，该项目通过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保障了城区 341.55 万平方米的清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改善了高阳县城城区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有效改善城乡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能够按照合同及相关检查考核标准顺利实施。

从项目情况看，项目实施基本符合预算资金的支持范围的管理规定，资金使用合规，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城区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社会效益显著。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们也发现该项目在绩效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不完善的地方，项目管理还需进一步提升。具体为：（1）绩效管理方面：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该项目绩效目标表未设置成本指标。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化、准确。

（2）组织管理方面：环卫作业延期服务协议未经过招投标等程序，项目资金支付时间明显晚于合同约定时间。

针对上述发现的问题，为进一步提升项目单位今后的预算和项目管理水平，提出以下建议：1.加强绩效意识。进一步科学设

立绩效目标指标，加强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完善内部工作机制，努力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增强部门绩效意识。2.加强日常管理工作。项目单位应在今后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完善相关审批程序，同时应尽快提交拨付剩余资金的请示，确保剩余应付资金及时支出，同时加强城区环卫作业的公告公示管理。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该项目整体效果较好，项目的实施达到了既定绩效目标，但项目实施单位也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加强绩效管理与资金管理工作，确保相关支持政策、资金能够落到实处。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高阳县，位于河北省保定市东南部。北靠华北明珠白洋淀与雄安新区安新交界，总面积 495 平方千米，中心城区范围 83.74 平方千米。高阳县下辖 1 个街道、7 个镇和 1 个开发区。2023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263024 万元，同比增长 6.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 75766 万元，同比下降 1.2%；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 595673 万元，同比增长 7.4%；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591585 万元，同比增长 6.0%。与去年相比，一产增加值增速下降 7.1 个百分点，二、三产增加值增速分别增长 3.5、1.8 个百分点。一、二、三产业结构比为 6.0:47.2:46.8，与去年相比，一产占比下降 0.4 个百分点，二产占比下降 1.6 个百分点，三产占比增长 2.0 个百分点。按常住人口统计，年末常住人口 310821 人，其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 156792 人，居住在乡村的人口 154029 人，城镇化率为 50.4%。（以上数据来源于《高阳县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十四五”时期，高阳县将按照县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确定的“13669”总体思路，积极抢抓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历史机遇和“五大发展新机遇”（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新机遇、科技创新新机遇、改革开放新机遇、绿色发展新机遇、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新机

遇），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实现环境卫生“管理科学化、服务社会化运作市场化”的工作任务，高阳县适时采取市场化方式、引进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项目，积极探索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公开招标，将城区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交由专业团队运转，推进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提高高阳县环卫市场的保洁工作效率。以此为背景，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出了本项目的实施和资金的申请。

2.项目实施内容

该项目作业范围包括县城建成区范围内的主次干道、小街小巷、城中村绿化带、市政游园、广场、河堤、公厕。承包期三年，承包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洒水保湿、便道冲洗；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垃圾容器管养保洁；公厕保洁管理；绿化带保洁、辖区河堤保洁等。

3.项目实施情况

2019年9月30日，根据公开招标及中标通知书，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高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合同》，服务期限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服务金额12639168.36元，平均每月基础承包费1053264.03元。

2022年7月15日，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河北

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造价咨询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合同价格为 65000.00 元。

根据 2022 年 9 月 28 日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进行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招标的请示》（县城执呈字〔2022〕47 号），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第二期）2022 年 9 月 30 日结束。为保证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理清运工作的连续性，执法局报县政府批准，由财政局评审中心对第三期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造价进行了财政评审。经财政评审，第三期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审定每年服务费为 2780.5824 万元，三年总价为 8341.7473 万元。其中 A 标段〔三利大街（不含）以西段〕审定价格年服务费 1297.5620 万元，三年总计 3892.6861 万元 B 标段〔三利大街（含）东段〕审定价格年服务费 1483.0204 万元，三年总计 4449.0612 万元。

2022 年 10 月 1 日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与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延期协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根据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中标结果公告，中标单位为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中标金额 38923518.93 元，服务期限 3 年；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 44426278.29 元，服务期限 3 年。2023 年 3 月 31 日，执法局与上述两家中标单位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与中标金额一致。

根据项目日常验收资料与现场检查，该项目实施期间，有效

改善了城区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显著。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调整预算数 13997756.36 元，预算执行金额 13997756.36 元。项目共计支出 13997756.36 元，其中：支付给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10 月服务费用 6580683.01 元，支付给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8 月服务费用共计 4911723.29 元，支付给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5 月服务费用共计 2440350.06 元，支付给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费 65000.00 元。

（二）绩效目标

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高阳县财政局要求，针对该项目编制了《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及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明确了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其中绩效目标为通过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改善高阳县城城区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主路面、便道无浮土、无垃圾，城区道路机扫率要达到 100%，实现水洗机扫全覆盖。生活垃圾统一收运，保障垃圾清运日产日清、为居民提供洁净卫生的居住环境。及时洒水降尘，净化空气，避免环境污染，有效改善城乡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考核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步资金预算安排、完善政策提供参考。

2.绩效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为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申请预算资金 1399.78 万元的收入、支出情况，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及成本情况，项目产生的效益及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

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指标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河北省财政厅印发的《河北省省直部门工作活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体系》和《河北省省级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工作规范》的有关要求设计，共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指标体系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

（2）绩效评价等级。通过对指标体系量化评分，绩效评价分为四个等级，其中：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中”，分值 < 60 为“差”。

3.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4）《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5）《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和改进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工

作进一步提高评价质量的意见》（冀财绩〔2020〕3号）

（6）《高阳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办法》（高财监〔2020〕6号）

（7）《高阳县县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高财监〔2020〕7号）

（8）《高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县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划的通知》（高财稽查〔2024〕12号）；

（9）其他与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4.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具体如下：

成本效益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5.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具体标准包括：

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等作为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 参照国家、省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作为评价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评价组与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充分沟通, 收集相关资料, 主要包括预算绩效目标指标表、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项目招投标和资金收支等资料, 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

基于对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相关资料的收集和了解, 我们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 由高阳县财政局相关人员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及指标体系进行修正, 确定最终方案。

3. 组织实施阶段

我们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 对该项目开展现场评价工作, 主要包括查看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 审查项目招投标手续和项目实施程序, 核对收入支出情况, 查看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项目实施情况, 随机选取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分析, 对该项目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 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在该阶段, 我们对所有的指标分值进行了重新复核, 确保

其一致性。报告撰写完成后经过内部讨论、与委托方交换沟通、审核修改，最终形成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绩效评价得分 94.00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5.0	100.00%
	绩效目标	5	3.0	60.00%
	资金投入	5	5.0	100.00%
决策部分小计		15	13.0	86.67%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	10	9.0	90.00%
	组织实施	15	13.0	86.67%
过程部分小计		25	22.0	88.00%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0	10.0	100.00%
	产出质量	10	10.0	100.00%
	产出时效	5	4.0	80.00%
	产出成本	5	5.0	100.00%
产出部分小计		30	29.0	96.67%
效益 (30 分)	项目效益	20	20.0	100.00%
	满意度	10	10.0	100.00%
效益部分小计		30	30.0	100.00%
合计		100	94.0	94.00%

结合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内容，对该项目作出如下评价：

从资金支持方向看，该项目是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改善高阳县城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创建干净整洁

的城区形象。符合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的支持范围。

从项目产出看，该项目通过城区环境卫生市场化，保障了城区 341.55 万平方米的清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改善了高阳县城区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有效改善城乡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能够按照合同及相关检查考核标准顺利实施。

从项目情况看，项目实施基本符合预算资金的支持范围的管理规定，资金使用合规，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城区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社会效益显著。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们也发现该项目在绩效管理、过程管理方面还存在不完善的地方，项目管理还需进一步提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对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的项目资料进行检查和现场实地查看，该项目综合得分 94.0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
	绩效目标（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0
	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5.0
过程 (25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到位率	3	3.0
		预算执行率	3	3.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3.0
	组织实施（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8.0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目标数量	10	10.0
	产出质量(10分)	完成绩效目标工作	10	10.0
	产出时效(5分)	环卫工作及时性	3	3.0
		资金支付及时性	2	1.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控制率	5	5.0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20分)	改善高阳县城区人居环境， 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	20	20.0
	满意度(10分)	受益群体满意度	10	10.0
合计			100	94.0

(一) 决策

决策绩效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3.0 分，得分率为 86.67%。
主要扣分原因为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

1.项目立项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实现环境卫生“管理科学化、服务社会化、运作市场化”的工作任务，高阳县适时采取市场化方式、引进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项目，积极探索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公开招标，将城区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交由专业团队运转，推进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提高高阳县环卫市场的保洁工作效率。因此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提出了本项目的实施和资金申请，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程序较规范。

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00%。

2.绩效目标

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高阳县财政局要求，针对该项目编制了《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及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明确了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其中绩效目标为通过城区环境

卫生市场化，改善高阳县城城区人居环境，做到城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主路面、便道无浮土、无垃圾，城区道路机扫率要达到 100%，实现水洗机扫全覆盖。生活垃圾统一收运，保障垃圾清运日产日清、为居民提供洁净卫生的居住环境。及时洒水降尘，净化空气，避免环境污染，有效改善城乡居住环境，实现城区面貌、整洁程度明显提升。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中设定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但未设置成本指标。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化、准确，如该项目质量指标仅考虑环卫作业清扫合格率，未考虑合同及《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中要求的人员、设备车辆等配备情况；时效指标仅考虑“工作完成及时性”未考虑资金支付及时性，酌情扣 2.0 分。

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60.00%。

3.资金投入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统筹，申请预算资金 1399.7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10 月服务费用 6580683.01 元，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8 月服务费用共计 4911723.29 元，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5 月服务费用共计 2440350.06 元，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费 65000.00 元。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且按标准编制、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00%。

（二）过程

过程绩效指标满 25 分，得分 22.00 分，得分率为 88.00%。

1.资金管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服务合同及延期协议及支付申请，项目预算资金为 1399.7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10 月服务费用 6580683.01 元，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8 月服务费用共计 4911723.29 元，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5 月服务费用共计 2440350.06 元，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费 65000.00 元。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申请记录、支付凭证等，截止评价日，项目共计支出 13997756.36 元，其中：支付给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10 月服务费用 6580683.01 元，支付给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 年 5 月—8 月服务费用共计 4911723.29 元，支付给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5 月服务费用共计 2440350.06 元，支付给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费 65000.00 元，资金支付率 100.00%。合同明细及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项目涉及合同明细表

项目	A 包	A 包	A 包	
服务期限	2019.10.1— 2022.9.30	2022.10.1—2023.3.31	2023.4.1— 2026.3.31	

单位	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费用(元)	37917505.08	—	38923518.93	
每年(元)	12639168.36	—	12974506.31	
每月(元)	1053264.03	1207187.68	1081208.86	
合同签署日期	2019.9.30	2022.10.1	2023.3.31	
中标时间	2019.9.18	—	2023.3.29 中标	
招标公司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	—	河北博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B 包	B 包	B 包	造价合同
服务期限	2019.10.1—2022.9.30	2022.10.1—2023.3.31	2023.4.1—2026.3.31	
单位	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费用(元)	42588708.48	—	44426278.29	65000.00
每年(元)	14196236.16	—	14808759.43	
每月(元)	1183019.68	1074358.03	1234063.28	
合同签署日期	2019.9.30	2022.10.1	2023.3.31	2022.7.15
中标时间	2019.9.18	—	2023.3.29	
招标公司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	—	河北博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公司	服务月	实际支付金额(元)	小计(元)	支付时间
1	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202205	1219989.79	4911723.29	2023.1.19
2		202206	1227832.19		2023.4.3
3		202207	1239090.16		2023.4.3
4		202208	1224811.15		2023.8.23
5	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05	1094850.51	6580683.01	2023.1.19
6		202206	1097188.65		2023.4.3

7		202207	1107174.30		2023.4.3
8		202208	1099444.98		2023.8.23
9		202209	1091236.02		2023.8.23
10		202210	1090788.55		2023.11.24
11	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04	1223739.78	2440350.06	2023.8.23
12		202305	1216610.28		2023.11.24
13	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0	2023.4.3
	合计			13997756.36	

根据执法局与环卫公司签订的合同、延期协议约定，“付款方式为每个月一付，于第三个月 15 日前根据甲乙双方对上上月服务结算情况支付上上一个月的应付费用；乙方需于第二个月 15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有效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不能作为向乙方已经支付环卫经费的凭证，环卫经费入账以乙方收款银行出具的实际到账单为支付依据）”，项目资金支付时间明显晚于合同约定时间，酌情扣 1.0 分。

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0 分，得分率 90.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能够遵守法律法规、资金收支管理、合同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还为本项目制定了《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制度较为健全。高阳县城城区第二期、第三期环卫市场化项目均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并签订合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合同及有关规定，项目实施单位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对服务单位的日常工作进行月度考评并做

记录，根据服务单位实际工作量及考评结果进行资金支付。

（2）制度执行有效性

保定市高阳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经过合法合规的招投标程序，与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服务合同，合同中对乙方环卫公司的日常工作进行了相关规定及要求，设置了《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

根据高阳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适当延长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合同期限的请示》及相关领导批复，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与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延期协议》。合同约定按月支付，高阳县城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合同服务费 1183019.68 元/月；高阳县城城区 6 座公厕补充协议服务费 24168 元/月。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甲方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新一轮招投标服务合同签订并实际履行之日止。

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与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签订《高阳县城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项目合同延期协议》。合同约定按月支付，高阳县城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合同服务费 1053264.03 元/月；高阳县城城区 5 座公厕补充协议服务费 21094 元/月。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甲方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新一轮招投标服务合同签订并实际履行之日止。

以上两个延期服务合同协议未经过招投标等程序，考虑实际情况，酌情扣 2.0 分。

该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3.0 分，得分率 86.67%。

（三）产出

产出绩效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9.0 分，得分率为 96.67%。

1.产出数量

高阳县城區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作业范围包括县城建成区范围内的主次干道、小街小巷、城中村、绿化带、市政游园、广场、河堤、公厕。承包期三年，承包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洒水保湿、便道冲洗；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垃圾容器管养保洁；公厕保洁管理；绿化带保洁、辖区河堤保洁等。产出预期值为保障城区 341.55 万平方米清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

根据执法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月度考核记录及现场调研走访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满足合同要求。

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率 100.00%。

2.产出质量

为进一步提高环境卫生质量，加强对保洁公司的监督和管理，执法局制定了《高阳县城區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根据执法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月度考核记录及现场调研走访情况，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城区主要街道及其他合同约定区域内环境卫生作业情况基本满足考核办法及合同要求。

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率 100.00%。

3.产出时效

根据执法局提供的相关资料、月度考核记录及现场调研走访情况，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可以按照《高阳县城區环卫作业市

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及合同要求，完成城区规定范围内的保洁清扫、垃圾清运等环境卫生作业。

根据执法局与环卫公司签订的合同、延期协议约定，“付款方式为每个月一付，于第三个月 15 日前根据甲乙双方对上上月服务结算情况支付上上一个月应付费用；乙方需于第二个月 15 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有效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不能作为向乙方已经支付环卫经费的凭证，环卫经费入账以乙方收款银行出具的实际到账单为支付依据）”，项目资金支付时间明显晚于合同约定时间，酌情扣 1.0 分。

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0 分，得分率 80.00%。

4.产出成本

2023 年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调整预算数 13997756.36 元，预算执行金额 13997756.36 元。项目共计支出 13997756.36 元，其中：支付给河北昌润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580683.01 元，支付给保定善美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高阳分公司 4911723.29 元，支付给河北善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40350.06 元，支付给河北悦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5000.00 元。产出成本符合预算绩效目标，成本控制率 100%。

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00%。

（四）效益

效益绩效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1.社会效益

从总体情况看，本项目的实施改善高阳县城区人居环境，城

区道路干净、市容整洁，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具有较好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该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0 分，得分率 100.00%。

2.满意度

通过现场询问和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30 人次，主要涉及项目实施范围内居民以及环卫保洁公司工人等，群体满意度为 95% 以上。

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率 100.00%。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该项目绩效目标表设定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未设置成本指标。个别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化、准确，如该项目质量指标仅考虑环卫作业清扫合格率，未考虑合同及《高阳县城區环卫作业市场化工作考核检查办法》中要求的人员、设备车辆等配备情况；时效指标仅考虑“工作完成及时性”未考虑资金支付及时性。

（二）组织管理方面

环卫作业延期服务合同协议未经过招投标等程序，项目资金支付时间明显晚于合同约定时间，该项目于 2023 年支付 2022 年 5—10 月的环卫工作服务费用。

六、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发现的问题，为进一步提升项目单位今后的预算和项目管理水平，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加强绩效意识。进一步科学设立绩效目标指标，加强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完善内部工作机制，努力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增强部门绩效意识。

二是加强日常管理工作。项目单位应在今后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完善相关审批程序，同时应尽快提交拨付剩余资金的请示，确保剩余应付资金及时支出，同时加强城区环卫作业的公告公示管理。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该项目整体效果较好，项目的实施达到了既定绩效目标，但项目实施单位也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加强绩效管理与资金管理工作，确保相关支持政策、资金能够落到实处。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满意度调查问卷

评价机构：河北京韬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4 年 9 月 24 日



附件 1

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被评价单位：高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5 分)	项目立 项 (5 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 2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 3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0	
	绩效目 标 (5 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 2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绩效指标设定是否准确；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④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 3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0	个别绩效指标 值不够准确

过程 (25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1分，扣完为止。	5.0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3。	3.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得分=（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3。低于50%不得分	3.0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4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3.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2分，扣完为止。	5.0	
	组织实施 (1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全部符合规定的得10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2分，扣完为止。	8.0	

产出数量 (10分)	覆盖城区范围	10	项目实施过程中城区主要街道、公共区域、公厕等覆盖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城区341.55万平方米，作业范围包括县城建成区范围内的主次干道、小街小巷、城中村、绿化带、市政游园、广场、河堤、公厕。承包期三年，承包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洒水保湿、便道冲洗；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垃圾容器管养保洁；公厕保洁管理；绿化带保洁、辖区河堤保洁等。	根据项目单位考核统计及现场调研情况，据实打分。	10.0	
产出质量 (10分)	环卫作业区域合格率	10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实行密闭化运输，运输过程中不得滴漏、洒落；对撒漏物应及时清除干净，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合格率=（实际不合格天数/365天）×100%	通过查看项目单位提供的考核记录，不合格天数占年度天数的比率=95%得满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2分，低于90%不得分。	10.0	
产出时效 (5分)	环卫作业及时性	3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之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按照计划时间完成的得3分，未按照计划完成但在当年度完成的得2分，未按照计划完成且未在当年度完成的不得分。	3.0	
	资金支付及时性	2	资金实际支付时间与合同约定支付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按照合同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未按照计划完成但在当年度完成的得1分，未按照计划完成且未在当年度完成的不得分。	1.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得满分；小于0，则按每降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5.0	
效益 (30分)	改善高阳县城区人居环境，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区形象	2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使用情况，能及时发放补贴	达到目标值计20分；达到部分目标值或有一定社会效益的酌情扣分；完全没有实现社会效益的不得分。	20.0	

	满意度 (10分)	受益群体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 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调查,评价受益群众及相关 群众对项目效果是否认可。	①满意度≥95% (10分) ; ②90%≤满意度<95% (9分) ; ③80%≤满意度<90% (8分) ; ④60%≤满意度<80% (7分) ; ⑤满意度<60% (0分)	10.0	
合计			100				94.0	

附件 2

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 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为了解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经费的建设情况，以及您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我们组织了这次问卷调查，希望能得到您的支持和帮助。

1.您对所在区域的环境卫生状况总体满意程度是：

①满意②一般③不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_____。

2.您对开展的路面冲洗、洒水作业的满意程度是：

①满意②一般③不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_____。

3.您对城区公共厕所环境卫生、管理维护效果满意吗：

①满意②一般③不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_____。

4.您对所在区域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效果满意吗：

①满意②一般③不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_____。

5.您对主管部门及时有效处理群众投诉的满意程度是：

①满意②一般③不满意，如不满意请说明：_____。

6.您对该项目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备注：请您根据自己了解的情况，在每个问题所列的选项中选择合适的序号画“√”，或者填写适当的说明文字。我们的问卷调查是不记名且严格保密的，请您放心填写。感谢您的合作！